

庞大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庞大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4月29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《关于聘任刘湘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。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经公司总经理提名，同意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刘湘华先生（简历见附件）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开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：经审查，我们认为，公司现任董事会秘书刘湘华先生的教育背景、工作经历和身体状况具备相关的专业知识和履职能力，具备与职权要求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和职业素质；刘湘华先生的提名、聘任等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聘任刘湘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。

特此公告。

庞大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04月30日

附件：

刘湘华先生简历

刘湘华，男，1972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中共党员，上海财经大学 EMBA，无境外居留权，高级会计师。曾任中国有色金属进出口深圳公司财务副经理、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、深圳市共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、深圳市速尔快递有限公司财务总监、深圳市国民运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、深圳市深商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执行总裁。现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兼董事会秘书。